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 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 拟不超过人民币 38.00 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保本型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 不超过一年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2020 年 10 月 12 日,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谷物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利用不超过人民币 38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阶段性委托理财, 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期限不超过一年。委托理财品种仅限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资金不得用于投资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及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

托理财产品。公司在对资金进行合理安排并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根据公司现金流的情况，委托理财以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为前提条件。

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 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根据自身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拟利用不超过人民币 38 亿元的短期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阶段性委托理财，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

三、 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均属于较低风险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及投资收益存在风险的可能性；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较低风险的投资品种。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特此公告。

上海中谷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2日